**高雄榮民總醫院被服供應室外包承商違約罰扣單**

**單位： 時間： 年 月 日**

| **罰扣內容及金額** | **罰款金額** |
| --- | --- |
| □工作人員未穿工作服及配戴工作證者，每人扣罰四千元正。□乾淨布服未依規定動線推送，每次扣罰一千元正。□乾淨布服運送未加蓋布或無完全蓋住，物件露出，罰款新台幣二百元正。□乾淨布服裝載過高，超過運送車高度或寬度，罰款新台幣五百元正。□運送清潔布服推車不乾淨，每部扣罰新台幣二百元正，依此累計扣罰。共 部□供貨超過排定時間每逾一小時罰款二百元；每逾一日按當月承包總價千分之一計罰。共逾 小時（日）□擅自減少供應次數，每單位每次扣罰一千元正，依此累計罰款。共 次□未能一次補足基準量，影響作業，每次扣罰一千元正。□單一品項當日供貨量不足，影響作業，每次扣罰一千元正。□供貨不及致有未交品項或擅自減少供應品項（含例假日），影響作業，每項扣罰一千元正。□規格不符，每件扣罰二百元正。□被服供應室以人力不足為由，要求機關派工友代勞，每次扣罰四百元正。□如遇特別情況（緊急事件）時，廠商未配合供應所需布服，影響作業，依情節輕重每次扣罰六百元至六千元正。□乾淨布服擺放不整齊零亂，每次扣罰**二百元**正。□乾淨布服未依規定位置擺放，每次扣罰**二百元**正。□收取污衣車未照規定之動線及搭乘規定之電梯，罰款新台幣一千元正。□布服運送車、污衣車未依照規定放置、置放於公共空間、通道、影響觀瞻、影響消防逃生，罰款新台幣一千元正。。□收取污衣未採以車換車方式處理，罰款新台幣四百元正。□收取污衣袋口未束緊，罰款新台幣四百元正。□收取污衣車時，外面未套清潔布套，罰款新台幣四百元正。□收取污衣用手撈，未帶手套者，罰款新台幣四百元正。□空污衣車內層無襯新的布套(含有蓋式污衣車)，罰款新台幣四百元正。□車內污衣雖少量，但無將污衣車內套連同污衣布類一併卸除，並更新的內層布套，罰款新台幣四百元正。□污衣車裝載之污衣布類過髙，罰款新台幣五百元正。□污衣車所加蓋布無完全蓋住，物件露出，罰款新台幣五百元正。□未按排定時間日期收取污衣，罰款新台幣一千元正。□病房或使用單位之汙衣置放車無適當的覆蓋，造成汙衣外露，或無煞車裝置，罰款新台幣四百元正。□推送污衣車進入專用電梯以染污手套觸摸按鈕，罰款新台幣四百元正。□收取污衣未依規定穿著防護衣等，罰款新台幣四百元正。□布服車、污衣車未加裝防撞橡膠壓條，，每台車輛罰款新台幣五百元正。□布服車、污衣車運送未依「一人推一車」之規定，罰款新台幣五百元正。□乾淨布品有污漬、血跡、藥漬、油漬、刺鼻味道等（不潔），每件扣罰**二百元**正：品項 共 件□布服（手術用壓手巾、床單、衣褲…等）未燙平，每件扣罰**二百元**正：品項 共 件□手術用布包未依規定打包，每件扣罰**二百元**正：品項 共 件□手術用布包未放包內化學指示劑，每件扣罰**二百元**正：品項 共 件□布服品質破損未縫補或縫補超過2處，每件扣罰**二百元**正：品項 共 件□布服品質老舊、太薄、褪色、染到其他顏色、變形，每件扣罰**二百元**正：品項 共 件□布服品質鈕扣扣不住**、**拉鍊損壞、綁帶脫落、鬆緊帶鬆弛，每件扣罰**二百元**正：品項 共 件□員工制服未依排定時間準時收取，罰款新台幣**二百元**正。□員工制服未依排定時間準時送返，罰款新台幣**二百元**正。□員工制服鈕扣、拉鍊損壞未補，每件扣罰**二百元**正：共 件□新進人員工作服及憑舊服換新，逾一個月未發換或未繡上姓名及單位者，每一件每逾一日罰二百元正：共 件共 日。 |  |
| **罰款金額總計** |  |
| 單位聯繫或反映事項 | 使用單位主管簽章 | 廠商確認 | 敬會補給室 |
|  |  |  |  |

**備註：發現問題請立即電話通知（75107）被服供應室負責人員處理，並保留現品或拍照做為憑據，同時填寫本單經單位主管簽章後，送交補給室。**